**乌苏市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乌苏市教育和科学技术局2023年法治政府

建设情况报告

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乌苏市教育和科学技术局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教、依法治校工作，为推进我市教育高质量、现代化、跨越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现将我局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确保法治教育顺利推进

　　1.积极构建法治建设网络，全面提高教育系统普法效能。市教科局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积极构建法治建设网络，将其纳入教育整体工作中。健全完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工作运行机制，统筹协调教育系统普法工作。以各校（园）长作为法治教育第一责任人，层层压实责任，形成职责明确、协调配合、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领导责任机制。发挥法律顾问作用，为学校依法治校工作提供智力支持、法律支持，保障学校依法决策、依法治校。

　　2.加强对领导干部的法治教育，全面增强领导干部服务意识。推进领导班子集体学法，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教育局党组、各基层党支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列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2023年学习计划，组织开展专题学习。将法治教育纳入校长培训、教师职前培训和继续教育计划，加强师资培训，定期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等有关教育法律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等行政法律法规学习培训。

　　3.加强对广大教师的法治教育，致力增强教师的公职意识。完善民主管理制度，加强对广大教职工的法治教育，坚持和完善以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维护教职工的合法权益。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认真组织广大教职工学习《中小学教师道德规范》《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将师德师风建设要求贯穿教师管理全过程，坚持师德第一标准，严格招聘引进，强化监督管理，规范考核评价。强化警示教育，依法依规从严查处教师违规违纪问题。

　　（二）完善规章制度，夯实教育行政执法基础

　　1.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从内部管理入手，健全完善请销假制度、岗位责任制、服务承诺制、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一次性告知制、考核督办机制等各项制度，规范业务流程，推动科学管理，提高工作质效。通过教育督导、加强部门协作等方式方法，确保上级各项工作部署及各类教育法规实施取得实效。

　　2.不断健全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健全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凡涉及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重要事项，较大数额的资金安排、重要人事安排及重点工作等决策，严格落实“集体领导、民主集中制、会议决定”的程序。涉及招生、教育规划布局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坚持把群众参与、部门决策等有机结合起来，做到对重大决策事项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提高决策水平，推进依法行政。

　　3.加强文件的制发和管理。按照“谁制定、谁负责”的原则，严格执行关于规范性文件管理的各项规定，对一般性文件的制定做到了严格审查，由相关科室负责起草，局办公室审核把关，分管副局长审核，局长签发，再正式发文；对规范性文件严格落实合法性审查、集体审议、公开发布和备案清理制度，执行制定、审查、发布程序，由法律顾问进行审查后再予以印发。

　　（三）推进依法治理，营造教育高质量发展良好法治氛围

　　1.健全学校章程及管理制度。依据国家教育法律法规，组织各学校重新修订完善学校章程，构建起较为完善的现代学校制度框架，基本形成教育行政部门依法宏观管理，学校按照章程自主管理的办学格局，确保学校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有效调动教师的工作积极性，提升学校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内涵发展、科学发展。

　　2.健全监管机制。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监管”为基本手段，突出重点，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完善抽查事项清单，制定抽查计划，细化随机抽查细则，联合相关部门强化校园食品、卫生、安全等重点领域重点监管，做到了随机抽查事项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实现“阳光执法”。

　　3.发挥法治副校长的作用。认真落实《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任与管理办法》，健全法治副校长的管理体制、拓展法治副校长的职责任务，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聘请公安、检察院、法院等部门业务精英担任学校法治副校长，定期开展普法进校园、警校共育工作，以专业力量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目前，我市学校均聘请了法治副校长，聘请率达到100％。

　　（四）突出重点，加大教育行政执法力度

　　1.加强队伍建设。选派局机关人员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证考试，鼓励和支持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建立科学的考核评价体系和人员激励机制，提高执法人员履职积极性，增强执法队伍稳定性。

　　2.深入开展各类型专项治理及检查。认真落实“双减”工作，成立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各部门统筹协调，组建由相关部门共同参与的执法队伍，积极推进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切实减轻中小学生校外培训负担。开展“一对一”“一对多”“家政服务”“住家教师”“众筹私教”等隐形变异形式违规变形培训专项检查40次，下发各类整改通知书12份。

　　3.依法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进一步拓宽群众信访投诉通道，通过电子邮箱、电话热线等方式广泛收集群众意见建议，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及时化解矛盾，力争使群众问题得到满意答复。截至目前，共办结网上信访11件，12345热线即办、市长信箱、乌苏市智慧服务平台反映40余件。接待来局咨询相关事宜11人次，接听电话咨询、投诉反映情况20余人次，有效维护了全市教育系统的和谐稳定。

　　（五）切实增强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助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强化法规宣传，增强法律意识。充分发挥校园主阵地作用，利用校（园）微信公众号、LED屏、宣传栏、国旗下讲话等形式开展丰富多彩的普法宣传活动，营造学法、懂法、用法、遵法的良好氛围同时，通过组织专题宣讲、召开家长会、开展“小手拉大手”活动等形式，加强法律法规宣传，全面提高师生法律意识。

　　2.落实法治课进校园、进教材、进课堂。开足开齐法治课，充分发挥道德与法治课和思想政治课在法治教育中的重要作用，分阶段开设法治教育课程，根据不同年龄阶段学生心理特点和认知能力，系统地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同时加强法治课与其他学科的融合，充分挖掘各学科的内在思想，实现法治教育进校园、进教材、进课堂。

　　3.积极开展法治教育活动，法治教育入脑入心。结合“八五”普法工作，以主题班会、国旗下讲话、“学宪法讲宪法”主题演讲、征文比赛、模拟法庭等形式，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预防性侵害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反诈骗等专题活动达300余次，受教育学生达3万余人。

二、存在的不足

2023年，市教育科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和短板。**一是**工作人员法治意识和能力有待提高。部分工作人员对法治工作的意义和重要性认识不足、理解不够深刻，业务工作与法治工作的融合度还需进一步加强。**二是**教育行政执法体系有待完善。我局没有专门执法部门，教育行政执法工作分散在各职能科室，缺乏执法专业知识，存在不懂执法、不会执法的问题。**三是**法治建设举措有待创新。我局在教育系统内已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法治教育活动，但主动谋划与培育具有教育行业辨识度的法治建设项目仍需进一步加强。**四是**部分学校青少年学生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宣传和教育形式单一，“说教”时居多，学生的法治意识入脑入心不够，学生法律意识比较淡薄。

三、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4年，我局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加强党内法律法规学习教育，按照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部署和要求，进一步提高认识，强化措施，狠抓落实，推动全市教育系统法治建设再上新台阶。

（一）强化依法决策

以“八五”普法规划为引领，围绕“三重一大”“师德师风”“双减”等重大事项，常态推进会前学法。持续推动重大执法行为依法执行，重大违法问题依法督办，重点违法环节依法过问，切实推动系统上下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浓厚氛围。

（二）抓好法治培训

深入开展法治理论和法治精神的学习教育，强化法治意识。加强对教育科技政策法规的学习贯彻和对执法用法的培训，提高干部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进一步完善我局行政执法程序，对行政执法环节、工作步骤进行具体规范，切实做到流程清楚、要求具体、期限明确。

（三）强化部门协同

立足系统实际，加强协作配合，联合检察、司法、公安、消防、市监等部门，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协同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机制，及时总结经验、完善措施。结合法治宣传系列活动，部门合作推进校园法治教育，提升系统法治建设能力水平，提高师生法治素养。

乌苏市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2024年3月7日